

证券代码：832006

证券简称：ST 郑水务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栾正云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孙超、史婉露、宦蕾蕾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详细内容请参照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173,832,328.06 元，未弥补亏损 173,832,328.06 元，实收股本 87,57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